

证券代码：002125
化

证券简称：湘潭电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九华莲城大道5号五矿尊城)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2
重要提示	3
释 义	1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2
二、本次发行概况	2
(一)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及上市地点	2
(二) 发行规模	2
(三)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2
(四) 债券期限	2
(五) 债券利率	2
(六)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3
(七) 转股期限	4
(八)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4
(九) 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5
(十) 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6
(十一) 赎回条款	6
(十二) 回售条款	7
(十三)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8
(十四)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8
(十五)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8
(十六)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8
(十七)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10
(十八) 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	11
(十九) 担保事项	11
(二十) 评级事项	11
(二十一)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11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一) 最近三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11
(二)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3
(三) 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23
(四)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4
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募集资金用途	28
五、关于股利分配政策及现金分红情况的说明	29
(一) 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29
(二) 公司最近三年的利润分配情况	30
六、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31
(一)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31
(二) 公司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33
(三)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34
(四)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36

发行人声明

1、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预案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3、本预案是发行人董事会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注册。本预案所述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得深交所的同意审核意见以及中国证监会作出的予以注册决定。

重要提示

1、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方式：向不特定对象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8,000.00万元（含58,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2、关联方是否参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3、本预案中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合并报表口径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本预案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均系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释 义

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简称		特定含义
发行人/公司/湘潭电化/上市公司	指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发行可转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	指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股东大会	指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章程	指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预案	指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募集说明书	指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20年、2021年、2022年、2023年1-3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董事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逐项自查和谨慎论证，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具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及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转债”）。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公司 A 股股票将在深交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80 亿元（含本数），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认。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四）债券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次发行的发行规模及公司未来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等情况，本次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

（五）债券利率

本次可转债的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公司在可转债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偿还债券余额本息的事项。

1、计息年度的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交所的规定确定。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本次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可转债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和计算方式

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 + 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n + 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深交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以下简称“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九）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条件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项规定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且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2、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Q指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数量，V指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可转债余额以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向可转债持有人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含）时。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_A=B \times i \times t/365$

其中： I_A 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十二）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根据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或深交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可转债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公司将在回售条件满足后披露回售公告，明确回售的期间、程序、价格等内容，并在回售期结束后披露回售结果公告。

（十三）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本次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债的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五）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转授权的人士）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及/或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①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②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公司股票；

③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④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 ⑤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⑥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 ⑦依照其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①遵守公司所发行本次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②依其所认购的本次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债债券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1）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①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②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③公司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须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
- ④担保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 ⑤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⑥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⑦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⑧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

⑨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⑩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⑪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的其他事项。

(2)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①公司董事会；

②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

③债券受托管理人；

④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交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十七)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8,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总投资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1	年产 3 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	48,510.17	48,5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9,500.00	9,500.00
	合计	58,010.17	58,000.00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公司主要从事电解二氧化锰、尖晶石型锰酸锂等锰系正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包括“年产3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融资规模符合公司需要，具有合理性，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向公司主业。

（十八）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

公司已经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确定。

（十九）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二十）评级事项

资信评级机构将为公司本次发行出具资信评级报告。

（二十一）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限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最近三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湘潭电化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编号为天健审[2021]2-29 号、天健审[2022]2-170 号、天健审[2023]2-249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3 年 1-3 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本预案中，报告期指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3 月。

1、资产负债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1,225,562.64	284,735,935.17	229,168,159.01	185,255,004.22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1,776,501.14	2,549,940.63	8,771,826.82	9,320,337.93
应收账款	369,340,469.90	412,016,842.05	434,057,079.20	279,407,159.82
应收款项融资	147,033,115.82	255,096,916.30	77,784,901.26	81,222,043.33
预付款项	63,840,662.05	68,923,541.78	19,460,480.26	23,490,717.55
其他应收款	256,597,731.23	260,326,837.52	228,284,145.89	33,124,021.13
存货	493,313,793.61	645,855,574.87	572,327,550.62	532,262,426.61
合同资产	17,980,748.47	17,980,748.47	17,228,834.07	5,297,299.50
其他流动资产	54,085,880.31	43,803,597.90	47,493,959.33	44,393,727.76
流动资产合计	1,825,194,465.17	1,991,289,934.69	1,634,576,936.46	1,193,772,737.8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652,939,086.22	483,710,872.09	299,128,003.61	218,546,866.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200,000.00	22,200,000.00	22,200,000.00	7,2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3,518,871.19	13,699,122.80	14,420,129.24	15,139,243.28
固定资产	2,078,009,228.41	2,105,128,917.54	1,757,139,646.74	1,845,718,919.44
在建工程	119,831,562.50	105,039,519.59	370,631,476.63	92,685,497.51
使用权资产	20,900,061.34	21,202,596.23	21,791,704.02	
无形资产	276,999,268.56	267,566,566.50	218,850,323.17	218,307,435.97
长期待摊费用	1,771,293.01	1,618,831.35	1,638,331.49	2,668,128.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816,028.70	44,725,929.58	34,898,547.27	31,278,770.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139,147.09	78,265,428.18	107,677,832.24	39,454,326.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03,124,547.02	3,143,157,783.86	2,848,375,994.41	2,470,999,187.87
资产总计	5,128,319,012.19	5,134,447,718.55	4,482,952,930.87	3,664,771,925.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0,766,388.89	500,297,366.88	877,902,757.75	851,980,418.81
应付票据	143,592,039.88	157,732,039.88	64,801,200.00	121,891,013.26
应付账款	391,543,191.68	612,456,868.12	507,225,225.29	253,413,689.43
合同负债	14,906,190.27	76,896,754.17	15,000,815.97	5,127,176.90
应付职工薪酬	22,103,856.34	42,397,140.02	30,379,090.29	23,576,651.17
应交税费	5,300,575.32	31,297,520.96	17,452,503.03	6,179,330.11
其他应付款	47,855,134.43	52,048,086.04	60,348,050.88	62,977,427.03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中：应付利息	20,767,764.92	20,525,165.75	19,678,570.52	18,523,847.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493,174.84	138,646,772.79	258,401,133.78	74,472,475.72
其他流动负债	76,207,465.30	81,756,044.09	82,910,094.03	564,357.41
流动负债合计	1,388,768,016.95	1,693,528,592.95	1,914,420,871.02	1,400,182,539.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9,304,211.58	897,092,583.69	404,849,297.95	388,090,720.30
租赁负债	21,775,849.88	21,898,790.75	21,880,137.26	
长期应付款	51,972,050.00	51,828,200.00	51,252,800.00	50,677,400.00
递延收益	42,112,356.18	42,984,838.74	40,834,736.66	38,495,468.4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25,164,467.64	1,013,804,413.18	518,816,971.87	477,263,588.72
负债合计	2,513,932,484.59	2,707,333,006.13	2,433,237,842.89	1,877,446,128.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29,481,713.00	629,481,713.00	629,481,713.00	629,481,713.00
资本公积	1,083,121,752.47	936,165,818.62	931,618,028.65	931,697,298.10
专项储备	485,958.71	128,600.00		138,571.54
盈余公积	61,607,809.51	61,607,809.51	34,064,897.62	24,992,502.68
未分配利润	775,010,608.24	734,565,946.08	399,467,491.28	183,369,805.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49,707,841.93	2,361,949,887.21	1,994,632,130.55	1,769,679,891.31
少数股东权益	64,678,685.67	65,164,825.21	55,082,957.43	17,645,905.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14,386,527.60	2,427,114,712.42	2,049,715,087.98	1,787,325,797.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28,319,012.19	5,134,447,718.55	4,482,952,930.87	3,664,771,925.72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2,579,019.03	187,930,054.64	149,926,690.49	142,308,349.61
应收票据	1,776,501.14	2,549,940.63	8,771,826.82	9,320,337.93
应收账款	273,345,158.82	315,739,533.68	274,070,977.48	172,968,463.12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款项融资	71,451,984.35	164,735,407.13	59,001,263.22	65,064,155.33
预付款项	23,515,231.56	18,605,347.68	15,110,384.45	14,753,363.45
其他应收款	518,869,217.92	619,242,746.72	579,099,831.92	377,831,884.45
存货	217,676,925.89	289,440,365.92	301,762,971.70	364,002,996.22
其他流动资产	19,716,931.67	3,677,327.11	19,738,572.66	36,952,690.81
流动资产合计	1,418,930,970.38	1,601,920,723.51	1,407,482,518.74	1,183,202,240.9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532,810,000.12	1,363,281,785.99	1,008,247,754.40	838,298,385.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3,518,871.19	13,699,122.80	14,420,129.24	15,139,243.28
固定资产	665,773,283.89	680,082,277.97	680,352,280.81	877,636,617.67
在建工程	10,085,779.60	5,840,644.01	22,013,613.79	5,036,608.26
使用权资产	19,914,063.77	20,206,961.54	21,394,554.72	
无形资产	118,970,807.63	108,160,235.30	111,022,859.73	131,045,591.55
长期待摊费用	707,494.51	775,831.57	1,203,996.11	1,832,168.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727,862.94	18,945,677.25	26,329,796.04	25,368,495.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831,768.94	32,264,765.79	31,983,820.69	8,856,559.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25,339,932.59	2,258,257,302.22	1,931,968,805.53	1,903,213,668.78
资产总计	3,844,270,902.97	3,860,178,025.73	3,339,451,324.27	3,086,415,909.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70,366,388.89	460,462,197.43	776,005,682.76	775,498,369.90
应付票据	143,592,039.88	158,032,039.88	59,401,200.00	93,891,013.26
应付账款	102,817,784.38	303,566,816.11	121,558,590.20	112,415,726.10
合同负债	1,906,205.24	4,910,116.65	10,914,279.46	2,209,430.35
应付职工薪酬	12,390,537.67	23,914,898.51	16,225,635.64	11,983,047.79
应交税费	1,056,971.02	15,533,802.61	1,071,459.51	198,015.36
其他应付款	18,696,011.78	17,892,871.44	24,313,814.94	30,583,182.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584,225.32	109,678,999.84	234,790,509.08	44,067,917.36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流动负债	41,979,952.43	52,493,945.17	59,922,857.17	287,225.94
流动负债合计	918,390,116.61	1,146,485,687.64	1,304,204,028.76	1,071,133,929.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25,682,318.05	596,629,329.86	165,235,509.03	245,321,276.39
租赁负债	20,876,705.03	21,086,298.08	21,632,075.70	
长期应付款	51,972,050.00	51,828,200.00	51,252,800.00	50,677,400.00
递延收益	33,473,205.73	34,148,722.27	31,210,756.11	31,283,623.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5,117.24	415,117.24	415,117.24	415,117.24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2,419,396.05	704,107,667.45	269,746,258.08	327,697,417.42
负债合计	1,650,809,512.66	1,850,593,355.09	1,573,950,286.84	1,398,831,346.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29,481,713.00	629,481,713.00	629,481,713.00	629,481,713.00
资本公积	1,123,133,767.27	976,177,833.42	976,177,833.42	976,257,102.87
专项储备	318,176.58	128,600.00		138,571.54
盈余公积	61,607,809.51	61,607,809.51	34,064,897.62	24,992,502.68
未分配利润	378,919,923.95	342,188,714.71	125,776,593.39	56,714,673.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93,461,390.31	2,009,584,670.64	1,765,501,037.43	1,687,584,563.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44,270,902.97	3,860,178,025.73	3,339,451,324.27	3,086,415,909.70

2、利润表

(1)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64,219,545.45	2,100,302,864.42	1,871,534,201.90	1,234,166,679.74
其中：营业收入	464,219,545.45	2,100,302,864.42	1,871,534,201.90	1,234,166,679.74
二、营业总成本	451,524,276.17	1,836,059,222.18	1,726,477,965.32	1,219,943,240.97
其中：营业成本	379,524,759.22	1,544,052,714.36	1,502,993,611.92	982,462,740.73
税金及附加	4,742,710.61	15,476,329.81	17,530,049.50	12,391,266.86
销售费用	3,069,124.10	12,836,136.42	11,041,925.48	42,299,698.61
管理费用	39,713,229.81	156,649,565.94	90,590,403.01	83,451,582.10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研发费用	9,858,886.45	58,710,463.75	32,391,222.88	17,542,202.62
财务费用	14,615,565.98	48,334,011.90	71,930,752.53	81,795,750.05
其中：利息费用	13,143,735.47	60,603,251.23	64,914,955.97	77,787,764.75
利息收入	378,318.63	1,509,217.16	1,031,772.02	3,147,588.36
加：其他收益	1,083,574.73	10,526,232.15	4,159,960.15	10,747,275.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954,308.41	251,705,555.39	104,214,304.92	5,762,498.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272,280.28	254,584,031.59	95,577,076.02	6,323,405.8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35,206.34	-78,976,436.67	-30,692,800.13	-3,733,035.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8,412.77	-13,346,934.35	-1,874,647.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220,816.18	-12,332.18	187,092,692.67	-83,084.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637,587.71	434,139,726.58	407,955,746.56	26,917,092.35
加：营业外收入	1,727,745.81	243,206.27	4,749,981.95	789,700.90
减：营业外支出	198,295.83	6,774,641.07	122,059,139.14	2,474,615.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167,037.69	427,608,291.78	290,646,589.37	25,232,177.56
减：所得税费用	11,208,515.07	24,205,181.69	36,113,238.97	638,034.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958,522.62	403,403,110.09	254,533,350.40	24,594,143.3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958,522.62	403,403,110.09	254,533,350.40	24,594,143.39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444,662.16	394,115,452.34	237,759,714.49	25,298,533.49
2.少数股东损益	-486,139.54	9,287,657.75	16,773,635.91	-704,390.1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958,522.62	403,403,110.09	254,533,350.40	24,594,143.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444,662.16	394,115,452.34	237,759,714.49	25,298,533.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6,139.54	9,287,657.75	16,773,635.91	-704,390.1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	0.63	0.38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	0.63	0.38	0.04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288,885,783.61	1,392,525,050.33	1,266,687,629.86	842,742,928.73
减：营业成本	244,907,005.94	1,170,022,343.53	1,114,098,535.79	766,734,508.99
税金及附加	3,994,253.55	10,754,278.31	14,719,813.55	9,244,087.91
销售费用	1,300,281.69	4,050,586.24	4,760,395.59	17,458,923.87
管理费用	29,060,114.94	103,225,878.69	51,970,556.99	42,163,380.46
研发费用	5,106,071.85	24,657,596.78	15,927,456.50	10,438,979.18
财务费用	7,476,571.01	25,384,198.52	44,717,031.56	45,973,599.03
其中：利息费用	5,937,052.16	48,913,968.30	51,747,473.16	59,090,664.93
利息收入	282,259.42	13,706,210.28	17,396,046.85	20,095,371.68
加：其他收益	744,953.42	4,119,849.60	3,389,334.05	3,014,123.39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026,462.18	254,001,465.21	105,056,306.96	51,322,242.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272,280.28	254,584,031.59	95,577,076.02	6,322,242.7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71,688.18	-21,311,109.41	-18,310,555.71	4,251,660.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8,412.77	-348,412.77	-1,246,672.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220,816.18		99,954,708.91	-31,717.6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653,817.36	290,891,960.89	209,336,961.96	9,285,757.97
加：营业外收入	1,541,188.95	106,562.15	559,145.71	658,394.13
减：营业外支出		6,162,532.16	120,133,459.31	1,602,084.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195,006.31	284,835,990.88	89,762,648.36	8,342,067.69
减：所得税费用	4,463,797.07	9,406,872.02	-961,301.04	-6,154,177.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731,209.24	275,429,118.86	90,723,949.40	14,496,245.2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731,209.24	275,429,118.86	90,723,949.40	14,496,245.2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731,209.24	275,429,118.86	90,723,949.40	14,496,245.22

3、现金流量表

（1）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5,037,715.34	1,498,224,671.16	1,050,959,176.48	789,216,810.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078.54	2,307,970.90	312,342.49	2,532,661.66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928,778.87	44,924,378.20	30,414,268.43	118,295,367.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4,028,572.75	1,545,457,020.26	1,081,685,787.40	910,044,839.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7,008,475.40	730,464,749.67	621,271,036.23	552,015,827.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727,035.40	277,049,681.41	205,084,434.95	199,580,091.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758,940.74	120,829,052.54	64,400,235.18	49,670,166.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180,685.62	176,400,457.36	78,715,041.05	93,709,164.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8,675,137.16	1,304,743,940.98	969,470,747.41	894,975,249.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53,435.59	240,713,079.28	112,215,039.99	15,069,589.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787,800.00	1,296,491.70	2,765,685.78	1,951,182.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4,382,544.6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9,691.79	13,373,3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87,800.00	1,296,491.70	30,037,922.19	15,324,482.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650,203.38	185,182,405.09	272,148,278.75	203,165,103.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25,300,000.00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50,203.38	185,182,405.09	287,148,278.75	243,715,103.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2,403.38	-183,885,913.39	-257,110,356.56	-228,390,620.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42,000.00	39,200,000.00	519,699,985.3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342,000.00	39,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8,600,000.00	1,808,750,000.00	1,403,043,318.81	1,32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00	297,344,750.00	256,892,019.47	566,372,078.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5,600,000.00	2,111,436,750.00	1,699,135,338.28	2,414,072,063.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7,762,792.49	1,813,855,298.67	1,165,123,819.75	1,370,139,989.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478,368.21	95,193,539.24	77,056,101.72	72,758,367.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41,556.04	265,307,690.96	275,338,146.31	720,413,387.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782,716.74	2,174,356,528.87	1,517,518,067.78	2,163,311,744.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817,283.26	-62,919,778.87	181,617,270.50	250,760,319.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8,529.32	13,698,348.04	-4,953,890.12	-5,213,542.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6,069,786.15	7,605,735.06	31,768,063.81	32,225,744.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995,873.72	196,390,138.66	164,622,074.85	132,396,329.90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0,065,659.87	203,995,873.72	196,390,138.66	164,622,074.85

(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3,052,457.80	1,115,779,410.16	909,529,233.87	517,484,047.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436.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852,027.88	39,108,751.63	26,809,858.55	112,630,345.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963,922.56	1,154,888,161.79	936,339,092.42	630,114,393.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464,306.18	609,659,007.01	587,727,291.99	518,493,444.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150,648.32	142,983,347.18	111,352,574.13	113,644,599.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909,795.05	50,904,759.41	40,993,483.30	32,659,585.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310,296.24	153,128,744.14	58,560,588.95	60,967,454.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835,045.79	956,675,857.74	798,633,938.37	725,765,084.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28,876.77	198,212,304.05	137,705,154.05	-95,650,690.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787,800.00	1,187,429.72	1,939,581.41	575,758.8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4,474,625.54	18,944,132.86	223,743,444.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87,800.00	85,662,055.26	20,883,714.27	224,319,203.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	19,162,301.94	23,543,164.44	31,830,964.55	13,063,571.61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	100,450,000.00	104,368,231.06	395,341,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952,585.26	35,889,184.39	43,448,632.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62,301.94	244,945,749.70	172,088,380.00	451,853,203.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4,501.94	-159,283,694.44	-151,204,665.73	-227,534,000.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9,699,985.3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00	1,619,950,000.00	1,179,000,000.00	1,212,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700,000.00	297,850,000.00	250,502,344.47	424,765,444.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5,700,000.00	1,917,800,000.00	1,429,502,344.47	2,156,965,430.1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5,000,000.00	1,628,960,000.00	1,068,440,000.00	1,253,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46,542.70	80,687,735.81	63,674,839.70	55,466,318.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903,836.04	265,194,470.96	280,524,470.96	497,296,324.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550,378.74	1,974,842,206.77	1,412,639,310.66	1,806,662,643.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49,621.26	-57,042,206.77	16,863,033.81	350,302,787.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8,528.99	12,590,037.43	-4,890,272.23	-5,135,168.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365,467.10	-5,523,559.73	-1,526,750.10	21,982,927.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625,110.41	120,148,670.14	121,675,420.24	99,692,492.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990,577.51	114,625,110.41	120,148,670.14	121,675,420.24

（二）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20 年度和 2023 年 1-3 月，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合并范围变化情况如下：

变动发生期间	名称	变动情况	变更原因
2022 年	湘潭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增加	设立
2021 年	靖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增加	设立
	湘潭楠木冲锰业有限公司	增加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南湘进电化有限公司	减少	强制清算

（三）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1、最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项目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股)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3 年 1-3 月	1.70	0.06	0.06
	2022 年度	18.11	0.63	0.63
	2021 年度	12.65	0.38	0.38
	2020 年度	1.62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3 年 1-3 月	1.17	0.04	0.04
	2022 年度	17.96	0.62	0.62
	2021 年度	10.25	0.31	0.31
	2020 年度	1.32	0.03	0.03

注 1：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最近三年的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2023 年第一季度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流动比率 (倍)	1.31	1.18	0.85	0.85
速动比率 (倍)	0.96	0.79	0.55	0.47
资产负债率 (合并)	49.02%	52.73%	54.28%	51.2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94%	47.94%	47.13%	45.3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27	4.23	4.60	3.93
存货周转率（次/年）	2.64	2.51	2.72	1.91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044.47	39,411.55	23,775.97	2,529.85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783.70	39,081.21	19,270.09	2,057.34
利息保障倍数（倍）	4.48	7.45	5.10	1.31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股）	0.10	0.38	0.18	0.0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93	0.01	0.05	0.05

注：2023年1-3月营运能力指标已经年化处理；上述指标，若无特别说明，均以合并财务报表口径计算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7、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8、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净利润-少数股东损益
- 9、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10、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11、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12、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13、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
- 14、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42,122.56	8.21	28,473.59	5.55	22,916.82	5.11	18,525.50	5.06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应收票据	177.65	0.03	254.99	0.05	877.18	0.20	932.03	0.25
应收账款	36,934.05	7.20	41,201.68	8.02	43,405.71	9.68	27,940.72	7.62
应收款项融资	14,703.31	2.87	25,509.69	4.97	7,778.49	1.74	8,122.20	2.22
预付款项	6,384.07	1.24	6,892.35	1.34	1,946.05	0.43	2,349.07	0.64
其他应收款	25,659.77	5.00	26,032.68	5.07	22,828.41	5.09	3,312.40	0.90
存货	49,331.38	9.62	64,585.56	12.58	57,232.76	12.77	53,226.24	14.52
合同资产	1,798.07	0.35	1,798.07	0.35	1,722.88	0.38	529.73	0.14
其他流动资产	5,408.59	1.05	4,380.36	0.85	4,749.40	1.06	4,439.37	1.21
流动资产合计	182,519.45	35.59	199,128.99	38.78	163,457.69	36.46	119,377.27	32.57
长期股权投资	65,293.91	12.73	48,371.09	9.42	29,912.80	6.67	21,854.69	5.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20.00	0.43	2,220.00	0.43	2,220.00	0.50	720.00	0.20
投资性房地产	1,351.89	0.26	1,369.91	0.27	1,442.01	0.32	1,513.92	0.41
固定资产	207,800.92	40.52	210,512.89	41.00	175,713.96	39.20	184,571.89	50.36
在建工程	11,983.16	2.34	10,503.95	2.05	37,063.15	8.27	9,268.55	2.53
使用权资产	2,090.01	0.41	2,120.26	0.41	2,179.17	0.49	0.00	0.00
无形资产	27,699.93	5.40	26,756.66	5.21	21,885.03	4.88	21,830.74	5.96
长期待摊费用	177.13	0.03	161.88	0.03	163.83	0.04	266.81	0.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81.60	0.80	4,472.59	0.87	3,489.85	0.78	3,127.88	0.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13.91	1.48	7,826.54	1.52	10,767.78	2.40	3,945.43	1.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0,312.45	64.41	314,315.78	61.22	284,837.60	63.54	247,099.92	67.43
资产总计	512,831.90	100.00	513,444.77	100.00	448,295.29	100.00	366,477.19	100.00

公司自身经营规模稳健增长，报告期内资产总额分别为 366,477.19 万元、448,295.29 万元、513,444.77 万元和 512,831.90 万元。

公司主要从事二氧化锰、电池材料和其他能源新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非流动资产占资产结构的比重较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7.43%、63.54%、61.22%和 64.41%，而非流动资产以固定资产为主，报告期各期，固定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0.36%、39.20%、41.00%和 40.5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32.57%、36.46%、38.78%和 35.59%。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账款融资及存货。

2、负债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63,076.64	25.09	50,029.74	18.48	87,790.28	36.08	85,198.04	45.38
应付票据	14,359.20	5.71	15,773.20	5.83	6,480.12	2.66	12,189.10	6.49
应付账款	39,154.32	15.57	61,245.69	22.62	50,722.52	20.85	25,341.37	13.50
合同负债	1,490.62	0.59	7,689.68	2.84	1,500.08	0.62	512.72	0.27
应付职工薪酬	2,210.39	0.88	4,239.71	1.57	3,037.91	1.25	2,357.67	1.26
应交税费	530.06	0.21	3,129.75	1.16	1,745.25	0.72	617.93	0.33
其他应付款	4,785.51	1.90	5,204.81	1.92	6,034.81	2.48	6,297.74	3.35
其中：应付利息	2,076.78	0.83	2,052.52	0.76	1,967.86	0.81	1,852.38	0.99
应付股利	-	0.00	-	0.00	-	0.00	-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49.32	2.25	13,864.68	5.12	25,840.11	10.62	7,447.25	3.97
其他流动负债	7,620.75	3.03	8,175.60	3.02	8,291.01	3.41	56.44	0.03
流动负债合计	138,876.80	55.24	169,352.86	62.55	191,442.09	78.68	140,018.25	74.58
长期借款	100,930.42	40.15	89,709.26	33.14	40,484.93	16.64	38,809.07	20.67
租赁负债	2,177.58	0.87	2,189.88	0.81	2,188.01	0.90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5,197.21	2.07	5,182.82	1.91	5,125.28	2.11	5,067.74	2.70
递延收益	4,211.24	1.68	4,298.48	1.59	4,083.47	1.68	3,849.55	2.0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2,516.45	44.76	101,380.44	37.45	51,881.70	21.32	47,726.36	25.42
负债合计	251,393.25	100.00	270,733.30	100.00	243,323.78	100.00	187,744.6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187,744.61万元、243,323.78万元、270,733.30万元和251,393.25万元，整体呈增长趋势，与公司业务规模不断增长的趋势相符。

从公司负债结构来看，公司主要的负债为流动负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4.58%、78.68%、62.55%和55.24%。公司的流动负债以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为主，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

3、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49.02%	52.73%	54.28%	51.23%
流动比率	1.31	1.18	0.85	0.85
速动比率	0.96	0.79	0.55	0.4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1.23%、54.28%、52.73%和 49.02%，偿债能力保持了较高水平。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85、0.85、1.18 和 1.31，速动比率分别为 0.47、0.55、0.79 和 0.96。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逐年增加，短期偿债能力有所提高。从整体上看，公司偿债能力呈现逐步增强趋势。

4、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27	4.23	4.60	3.93
存货周转率（次）	2.64	2.51	2.72	1.91
总资产周转率（次）	0.36	0.44	0.46	0.34

注：2023年1-3月营运能力指标已经年化处理。

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93 次、4.60 次、4.23 次和 4.27 次，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91 次、2.72 次、2.51 次和 2.64 次，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34 次、0.46 次、0.44 次和 0.36 次。

5、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46,421.95	210,030.29	187,153.42	123,416.67
营业成本	37,952.48	154,405.27	150,299.36	98,246.27
营业利润	4,963.76	43,413.97	40,795.57	2,691.71
利润总额	5,116.70	42,760.83	29,064.66	2,523.22
净利润	3,995.85	40,340.31	25,453.34	2,459.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44.47	39,411.55	23,775.97	2,529.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83.70	39,081.21	19,270.09	2,057.34
------------------------	----------	-----------	-----------	----------

公司围绕发展战略，清晰定位，统筹部署，聚焦锰系电池材料和污水处理两大主业，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生产经营取得新成效，锰系电池材料业务盈利能力提升，污水处理业务稳健运行，产业布局有序推进。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23,416.67万元、187,153.42万元、210,030.29万元和46,421.95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较强，净利润分别为2,459.41万元、25,453.34万元、40,340.31万元和3,995.8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2,529.85万元、23,775.97万元、39,411.55万元和4,044.47万元。

四、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拟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8,000万元（含58,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	总投资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1	年产3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	48,510.17	48,5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9,500.00	9,500.00
	合计	58,010.17	58,000.00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公司主要从事电解二氧化锰、尖晶石型锰酸锂等锰系正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包括“年产3万吨尖晶石型锰酸锂电池材料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融资规模符合公司需要，具有合理性，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向公司主业。

五、关于股利分配政策及现金分红情况的说明

（一）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主要内容如下：

一、公司分红政策为：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进行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可以根据年度或者半年度的盈利情况和现金流情况，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进行股票股利分红。

在公司实现盈利,且现金流满足持续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含 20%）。

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实施差异化的现金分红办法：

（一）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二）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三）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二、公司分红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为：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送事项。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分红政策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因国家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颁布新的规定或者因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有必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的,董事会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拟定利润分配调整政策,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二) 公司最近三年的利润分配情况

1、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利润分配,具体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29,481,71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1 年 5 月 18 日,公司完成了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29,481,71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1,474,085.6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2 年 6 月 16 日,公司完成了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 629,481,71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6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3 年 7 月 6 日,公司完成了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2、最近三年现金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度	现金分红(含税)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1,258.96	2,529.85	49.76%
2021 年	3,147.41	23,775.97	13.24%

2022年	7,931.47	39,411.55	20.12%
合计	12,337.84	65,717.37	
最近三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年均净利润		21,905.79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发行人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56.32%	

注：上表中的财务数据均为各年度审计报告中的期末数据。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度利润分配已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最近三年分红情况符合《公司章程》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

六、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一）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1、主要假设和前提条件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和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情况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假设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方案于2023年12月底实施完毕，分别假设所有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于2024年12月底全部未转股和2024年6月底全部完成转股两种情况，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不构成对实际完成时间承诺，最终以取得深交所的同意审核意见、中国证监会的予以注册决定后，本次发行的实际完成时间为准；

（3）假设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最终募集资金总额为58,000.00万元，且不考虑相关发行费用。本次可转债发行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同意注册、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

（4）假设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前一年相应财务数据的基础上分别保持不变、上升10%和上升20%；

该假设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利润的盈利预测，仅用于计算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

（5）假设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12.02元/股。该转股价格为公司A股股票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召开日（2023年8月21日）前二十个交易日的交易均价与前一个交易日的交易均价较高值，该转股价格仅为模拟测算价格，并不构成对实际转股价格

的数值预测。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实际初始转股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6）在预测公司 2023 年末总股本和计算每股收益时，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为基础，假设除本次可转债转股外，公司不会实施其他会对公司总股本发生影响或潜在影响的行为，也不考虑其他未来导致股本变动的事项；

（7）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的其他影响及本次可转债利息费用的影响；

（8）不考虑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利润分配因素的影响。

2、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对比如下：

项目	2023 年度/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全部未转股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全部转股
普通股股数（股）	629,481,713	629,481,713	677,734,624
假设情形（1）：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前一年相应财务数据的基础上保持不变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4,115,452.34	394,115,452.34	394,115,452.34
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0,812,087.46	390,812,087.46	390,812,087.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0.63	0.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	0.58	0.60
扣非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62	0.60
扣非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2	0.58	0.60
扣非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40%	13.35%	12.15%
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27%	13.23%	12.05%
假设情形（2）：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前一年相应财务数据的基础上上升 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3,526,997.57	476,879,697.33	476,879,697.33
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9,893,296.21	472,882,625.83	472,882,625.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0.76	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	0.70	0.73

项目	2023年度/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全部未转股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全部转股
扣非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75	0.72
扣非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70	0.72
扣非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1%	15.72%	14.35%
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7%	15.59%	14.23%
假设情形（3）：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前一年相应财务数据的基础上上升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2,938,542.81	567,526,251.37	567,526,251.37
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8,974,504.95	562,769,405.94	562,769,405.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90	0.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	0.84	0.87
扣非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5	0.89	0.86
扣非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5	0.83	0.86
扣非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20%	18.43%	16.84%
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05%	18.28%	16.70%

注：对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按照证监会制定的《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的要求、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中的规定进行计算。

由上表可以看出，本次发行完成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可能会导致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出现下降，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二）公司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利用，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公司未来回报能力，公司拟采取如下填补措施。

1、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

公司将严格遵守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并不断提高质量，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将进一步推进业务发展，不断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公司也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持续加强成本控制和经营管理，全面有效地控制经营和管控风险，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为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按照制度要求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并建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制度，由保荐机构、监管银行、公司共同监管募集资金使用，保荐机构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同时，公司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内部审计、外部审计机构鉴证，并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

3、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提高资金运营效率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未来将成为公司重要的利润增长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公司提高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升，进一步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严格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在保证建设质量的基础上，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争取使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收益，降低本次发行可转债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4、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保障公司股东利益

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等规章制度，并在《公司章程》《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等文件中明确了分红规划。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回报规划的内容，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广大股东的利润分配以及现金分红，努力提升股东回报水平，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

（三）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

象发行可转债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未来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方案，则未来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法律责任。”

2、公司控股股东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承诺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承诺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法律责任。”

（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完成后，可转换公司债券未来转股将使得本公司的股本规模及净资产规模相应增加。由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可能需要一定时间才能得以体现，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本次可转债设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该条款被触发时，公司可能申请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导致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新增的股本总额增加，从而扩大本次可转债转股对公司原普通股股东的潜在摊薄作用。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后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一日